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九届第八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浩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以全票赞成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要求，新增《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会计政策，本次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1、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3,572,119.23 元，加上截至 2016 年末留存未分配利润 916,100,926.57 元，扣除其他分配 71,154.82 元，2017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1,059,601,890.98 元。公司拟以年末股份总数 337,3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43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14,503,900.00 元，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1,045,097,990.98 元全部结转至下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就本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并兼顾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提高了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监督充分有效；

3、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京北花园置业有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拟与北京北花园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有利于促进公司营销战略的推进，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交易条件和价格基本符合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全体股东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在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相关审议、披露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依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在股东大会授权下，认真履行职责，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运作；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决策，程序合法；董事会已根据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计提及核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在审计过程中，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必要的审计程序。公司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真实地反映了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

3、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公司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四川太平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股权转让涉及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在相关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相关审议、披露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5、公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与关联法人天洋电器有限公司之间的商品购销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1 日